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5-069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076号长城汽车哈弗技术中心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8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78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63,903,91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312,276,92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651,626,99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6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2.0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61

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2、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0,335,220
3、占公司H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28.05

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80
2、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12,276,921
3、占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85.1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魏建军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红栓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副总经理赵国庆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793,773	99.97208	1,050,900	0.01978	432,248	0.00814
H股	649,597,995	99.68863	781,000	0.11985	1,248,000	0.19152
普通股合计：	5,960,391,768	99.94111	1,831,900	0.03072	1,680,248	0.02817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764,473	99.97153	1,088,300	0.02049	424,148	0.00798
H股	650,145,995	99.77272	233,000	0.03576	1,248,000	0.19152
普通股合计：	5,960,910,468	99.94981	1,321,300	0.02215	1,672,148	0.02804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764,873	99.97153	1,086,100	0.02045	425,948	0.00802
H股	650,145,995	99.77272	233,000	0.03576	1,248,000	0.19152
普通股合计：	5,960,910,868	99.94981	1,319,100	0.02212	1,673,948	0.02807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867,473	99.97347	1,130,400	0.02128	279,048	0.00525
H股	651,626,995	100	0	0.00000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962,494,468	99.97637	1,130,400	0.01895	279,048	0.00468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669,673	99.96974	1,153,800	0.02172	453,448	0.00854
H股	648,975,495	99.77231	233,000	0.03582	1,248,000	0.19187
普通股合计：	5,959,645,168	99.94821	1,386,800	0.02326	1,701,448	0.02853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715,073	99.97060	1,138,500	0.02143	423,348	0.00797
H股	650,145,995	99.77272	233,000	0.03576	1,248,000	0.19152
普通股合计：	5,960,861,068	99.94898	1,371,500	0.02300	1,671,348	0.02802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经营方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524,398	99.96701	1,389,975	0.02617	362,548	0.00682
H股	647,014,628	99.29218	4,563,607	0.70034	48,760	0.00748
普通股合计：	5,957,539,026	99.89327	5,953,582	0.09983	411,308	0.0069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80,813,931	99.40773	31,077,342	0.58501	385,648	0.00726
H股	285,700,531	43.84418	365,899,775	56.15172	26,689	0.00410
普通股合计：	5,566,514,462	93.33676	396,977,117	6.65633	412,337	0.00691

9、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87,383,306	99.53139	24,549,967	0.46214	343,648	0.00647
H股	301,432,265	46.25841	350,194,730	53.74159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588,815,571	93.71069	374,744,697	6.28355	343,648	0.00576

10、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958,673	99.97518	1,010,300	0.01902	307,948	0.00580
H股	651,312,720	99.95177	314,275	0.04823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962,271,393	99.97263	1,324,575	0.02221	307,948	0.00516

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1、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忽略校验）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H股	650,020,945	99.95167	314,275	0.04833	0	0.00000

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1、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忽略校验）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10,958,673	99.97518	1,010,300	0.01902	307,948	0.0058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47,494,468	99.83397	1,130,400	0.13316	279,048	0.03287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51,514,462	53.18794	396,977,117	46.76349	412,337	0.0485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1)本次会议的议案9、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分别获得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的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为普通决议案，已分别获得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本次会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分别获得出席会议的全体H股股东或H股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本次会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分别获得出席会议的全体A股股东或A股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正义、江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5-070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获得回购A股及H股一般性授权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汽车"或"本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授予本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一般性授权的详情如下：

1. 董事会获授权于有关期间按照中国主管证券事务的政府或监管机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监管机关之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及规例及　或规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权力回购本公司已发行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之H股股票及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之A股股票；

2. 可在有关期间回购本公司H股总面值不得超过相关决议案于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A股类别股东会议获通过当日本公司已发行H股数目的10%及可在有关期间回购本公司A股总面值不得超过相关决议案于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A股类别股东会议获通过当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数目的10%。

"有关期间"指通过相关决议案当日起至下列最早时间止的期间：

(i)相关决议案通过后的本公司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

(ii)年度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A股类别股东会议通过相关决议案后满十二个月时；或

(iii)股东于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或股东于本公司H股类别股东会议或A股类别股东会议以特别决议案撤回或更改相关特别决议案所给予授权当日。

董事会执行上述回购后，本公司若注销所回购的H股，将使本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因此，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规发布公告。

凡本公司债权人均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可自接到本公司通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凭证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未于指定期限按上述方式向本公司申报的债权，将视为放弃申报权利，有关债权仍将由本公司按原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清偿。

二、申报债权方式

拟向本公司主张上述权利的债权人应向本公司出具可证明债权债务关系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原件及复印件以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者，须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者，另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者，须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者，另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1. 以邮寄方式申报者(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请按以下地址寄送债权资料：

邮件地址：中国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朝阳南大街2266号

收件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姜丽女士

邮政编码：071000

特别提示：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 以传真方式申报者(申报日以传真成功发送日为准)，请按以下传真号码发送债权资料：

传真号码：86-312-2197812

特别提示：请在传真首页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联系电话：86-312-2197812

联系人：姜丽女士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召集人已在监事会会议上就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岑漩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监事岑漩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5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交易原则，按照市场定价方式签订合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关联方基本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原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意控股")和监事岑漩女士的通知，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宇昌")于2025年6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登记完成后，中意控股全资子公司余姚市昌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宇昌100%的股份，监事岑漩女士担任宁波宇昌经理、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宁波宇昌成为公司新增关联方。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

为规范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半导体")因后续业务和新增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202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202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情形。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202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6月18日至2025年12月31日预计金额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17日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承租厂房	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94.55	53.85%	4,458.21	9,646.01	100%
合计		5,194.55	/	4,458.21	9,646.01	/

注：

1、"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17日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4年度同类业务的实际发生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岑漩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26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滨路5号(邹里中心)3-2-114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物业管理；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市政设施管理；交通设施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余姚市昌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控股。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无(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宁波宇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原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意控股控制的公司；公司现任监事岑漩女士担任该公司经理、董事长。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承租厂房。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甬矽半导体与上述关联方已签署《租赁协议》及补充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及子公司将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关联方、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新增关联方、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因此，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新增关联方、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5-032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1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旺路519号公司莘庄科技园区10号楼三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9,483,6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085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14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常旺玲女士出席本次会议；

4、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371,606	99.9670	107,600	0.0317	4,400	0.001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371,606	99.9670	107,600	0.0317	4,400	0.001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267,606	99.9364	211,600	0.0623	4,400	0.001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371,706	99.9670	98,200	0.0289	13,700	0.0041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410,606	99.9785	68,600	0.0202	4,400	0.001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370,606	99.9667	107,700	0.0317	5,300	0.0016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223,006	99.9232	253,700	0.0747	6,900	0.002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339,606	99.9576	136,600	0.0402	7,400	0.0022

9、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9,274,206	99.9383	193,200	0.0569	16,200	0.004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310,600	99.1663	98,200	0.7316	13,700	0.1021
5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349,500	99.4561	68,600	0.5111	4,400	0.0328
6	《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309,500	99.1581	107,700	0.8024	5,300	0.0395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161,900	98.0585	253,700	1.8901	6,900	0.051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全部议案。

2、第9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分别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林琳、王浚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5-033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6月27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pcs6gndLY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

(三)会议召开方式：价值在线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王吉杰先生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沈新根先生

独立董事：梁永明先生

董事会秘书、总审计师：常旺玲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pcs6gndLY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6月27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1655960

邮箱：ir@srib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5-046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79　可转债简称：杭银转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杭银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十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7月4日

● 赎回价格：100.493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7月7日

● 最后交易日：2025年7月1日

截至2025年6月18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7月1日("杭银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5年7月1日为"杭银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5年7月4日

截至2025年6月18日收市后，距离2025年7月4日("杭银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2025年7月4日为"杭银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杭银转债"将自2025年7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杭银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11.35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100.4932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杭银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实施转股或卖出交易，以避免可能面临的投资损失。

●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有关规定，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自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26日期间，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杭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1.35元/股的130%(含130%，即不低于14.76元/股)，已触发"杭银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杭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杭银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杭银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杭银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杭银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1、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